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普民社登[2020]0043号

上海卓乐社会公益促进中心：

你单位提出变更法定代表人的申请，已于2020年5月25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，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法定代表人由陆婷婷变更为汤惠芬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

2020年05月26日

抄送：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 2023

年03月02日印发

(共印 5 份)